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柯灃隆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97

傳真：02-8590-7080

電子郵件：mo7495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5176028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強化花蓮縣馬太鞍溪堰塞湖災後心理支持服務品質，請轉知所屬會員於提供原住民服務時，應考量其語言需求並注意文化敏感性，並請協助加強相關教育訓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年11月4日本部原住民族健康政策會114 年度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洽邀講師、諮詢專家或外部督導，可參考原住民族委員會網站 (<https://www.cip.gov.tw/>，路徑：業務專區-各處業務-社會福利-長照專區) 公告之「長照人員原住民族文化敏感度(文化安全導論)師資培訓完訓名單」。
- 三、副本抄送花蓮縣衛生局，請針對參與執行「0923馬太鞍堰塞湖溢流心理重建計畫」之所屬及網絡單位人員加強相關教育訓練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臨床心理學會、臺灣諮商心理學會、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



副本：花蓮縣衛生局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



裝

訂

線



37